

涑源县金融工作办公室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涑金监【2023】第10号

对涑源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63号建议的答复

梁小鹏、王宁、孙二东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加大对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加大政策性金融扶持力度

1. 开展政银企活动。通过政府搭台、银企对接，建立融资双向选择机制，促进银企双方实现互助共赢，将银企对接服务常态化，不断创新形式，多元化、多层次举行灵活多样的政银企对接活动，架起银企协作的桥梁。今年重点组织有融资需求的中小微企业、科技创新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商贸流通企业、文旅企业等参加专场对接。2023年我县共组织政银企对接活动六次，包含文旅、农业企业银企对接沙龙和种养殖业对接早餐会等活动。

2. 持续推动百行联千企。组织县内8家金融机构包联171家企业，同时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走访企业送各项金融、财税等方面的优惠扶持政策活动；依托县级金融工作服务站，充分发挥金融顾问和金融助理作用，为企业提供政策宣导、投融资规划、风险化解、辅导企业入驻保定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等综合服务。同时积极采取降低利率、减免费用、延期还款、变更结息周期等措施，帮助企业解决资金困难问题。

3. 组建金融工作服务站。按照市政府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组建了金融工作服务站，为全县17个乡镇各配备1名金融助理，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把金融政策“端给”企业，切实让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了解金融支持政策，享受到金融红利。深化乡镇和金融机构沟通协作，双方凝聚共建合力，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为群众普及金融知识，提高非法集资防范意识。

4. 推广应急转贷资金。应急转贷基金是由市级财政出资，为我市域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发展前景良好、贷款即将到期而资金周转暂时出现困难的企业按期还贷续贷提供短期垫资服务的资金。我县积极宣传，大力推广，全力协助我县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申请使用，切实帮助我县中小企业缓解短期资金周转压力。印发政策明白纸并通过金融机构、相关行业部门下发至企业，积极推广该政策，协助县域内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申请使用，切实帮助我县中小企业缓解短期资金周转压力。

5. 加强普惠金融合作。深入优化三级金融服务网络，引导金

融机构积极加强与乡村基层组织的工作联动，2019年与网商银行合作开展县域数字普惠金融项目。我县引进浙江网商银行的技术和资金，将金融资源配置到农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向符合条件的农户发放小额信用贷款。截止目前，全县授信人数为12026人，网商银行本年度已向全县累计发放贷款15291.68万元，累计服务人数4679人；当前贷款余额6760.09万元，当前贷款人数2673人。

二、加大政府融资担保机构建设

为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抵押不足的难题，我县出资1000万元入股了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为我县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目前已经在县设立分公司并开展业务，将县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规范发展、做大做强，鼓励支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优先服务中、小、微企业。截至目前该公司在保企业2户、余额520万元（涑源县宏德科技有限公司在保70万元，涑源县润百装饰装修有限公司在保450万元）。

三、加快金融创新

积极引导金融机构采取灵活措施加大对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力度，鼓励各银行积极联系上级行，开发创新更多符合我县企业特色的信贷产品。但是，我县金融机构为县级支行，缺乏自主权限，在信贷产品开发上依然有局限性。引导各金融机构在信贷政策范围内，适度放宽贷款条件，加大贷款投放力度，鼓励金融机构积极释放政策红利，快速响应，及时跟进，单列计划，持续加大对中小微企业信贷支持。

涑源县金融办

2023年8月29日



领导签发：李德强

联系人及电话：刘涛 0312-7321954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116 房间）

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承办单位	金融办		建议编号	63	
标 题	关于加大对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的建议				
代 表 意 见 建 议	满 意	✓	基本满意		不 满 意
	代表签字：梁小鹏 2013年8月29日				

说明：办复后上门征询意见时，请代表填写。要及时报送县政府
 办公室 116 房间。 联系电话：7321897。